附件１

2021年度北京市实体书店扶持资金项目

（房租补贴、转型升级奖励、示范书店奖励）

申报指南

依据北京市《关于支持实体书店发展的实施意见》，按照《北京市实体书店扶持资金管理办法》相关规定，对2021年度北京市实体书店扶持资金项目（房租补贴、转型升级奖励、示范书店奖励）申报工作编制本指南。

一、申报条件

申报单位应具有法人资格,在北京市依法注册设立并取得《工商营业执照》《出版物经营许可证》，至申报截止日取得《出版物经营许可证》满一年, 有固定经营场所并以出版物经营为主营业务，两年内未受到文化市场执法部门处罚且无其他违法记录的实体书店。

二、申报方向

（一）房租补贴

对经评审认定的实体书店本年度已发生的房屋租金给予补贴，补贴标准按照《关于印发北京市实体书店补贴标准的通知》（京财科文〔2019〕1261号）执行。

（二）转型升级奖励

实体书店完成店面装修或环境升级、信息化系统建设、设备购置项目，且已投入使用，经评审认定，给予奖励。

实体书店拟实施或尚未完成上述项目的，应按照《中共北京市委宣传部关于开展北京市实体书店扶持资金项目（转型升级储备项目）征集工作的通知》（另行发布）进行申报，不列入此次申报范围。

（三）示范书店奖励

1.经评审认定，对在全市或本行业起到示范引领作用的实体书店给予奖励。

2.对位于中轴线及周边地区具有传统文化主题特色并起到示范引领作用的实体书店给予奖励。

**申报单位根据自身情况可选择一个或多个方向进行申报。**

三、申报要求

1.房租补贴项目房屋租金投入应为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期间实际发生的房租费用。

2.转型升级奖励项目资金投入期间应为2020年7月1日至申报截止日。

3.已经申报或获得其他市级财政资金支持（如“房租通”等）的申报内容，不得申报本扶持资金项目。

四、申报材料

（一）基础材料

1.《2021年度北京市实体书店扶持资金项目（房租补贴、转型升级奖励、示范书店奖励）基本情况表》。

2.《工商营业执照》《出版物经营许可证》（复印件）。

3.《2021年度北京市实体书店扶持资金项目承诺书》。

4.2020年度审计报告复印件。

5.书店经营场所房屋产权相关资料复印件。

6.与社区结对子协议复印件。

7.店面外观与店堂内部照片。

8.书店功能布局、动线设计平面图（带面积）及实景照片。

9.图书分类情况资料。

10.书店发行出版物品种清单。

11.图书出入库记录相关资料。

12.社会形象与影响力情况资料。

13.品牌建设相关文件。

14.管理制度清单。

15.书店负责人及团队人员学历证书、获奖情况及社保缴纳等相关资料。

16.员工培训相关资料。

17.其他与申报内容相关的材料。

（二）专项材料

1.房租补贴项目申报材料

（1）书店经营场所的房租支付明细表。

（2）房屋租赁合同、发票及相关财务凭证等资料复印件。

2.转型升级奖励项目申报材料

（1）转型升级项目投入资金明细表。

（2）店面装修或环境升级：合同、发票及相关财务凭证等资料复印件，项目升级改造前后对比照片。

（3）信息化系统建设：合同、发票及相关财务凭证等资料复印件，功能需求说明书、项目试运行报告、项目验收报告，经费执行明细。

（4）设备购置项目：购买与图书阅读相关设备，与书店服务相关设备的合同、发票及相关财务凭证等资料复印件。

3.示范书店奖励项目无需单独提交专项材料。

五、申报流程

（一）平台申报。申报单位登录“北京市实体书店扶持资金项目申报管理平台”（网址http：//stsd.bjxwcbj.gov.cn）进行线上申报。

（二）纸质材料提交。

1.在管理平台审核通过后，分别导出已申报扶持资金的基础材料及各专项材料；

2.将导出的申报材料打印，并对每份材料同时加盖公章和骑缝章，按照“四、申报材料”中列示的顺序，将基础材料单独装订成册（A4纸胶装一式两份），各专项材料按照申报方向分别装订成册（A4纸胶装一式两份）；

3.所有纸质材料须于2021年9月11日前提交至各区实体书店行业主管部门。纸质材料一经提交不予退回。

六、其他申报要求

申报单位应根据本单位实际情况如实申报,并对材料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负责，不得虚报、瞒报。

对弄虚作假的单位,一经查实,取消申报资格。